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書（「**招股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書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以提呈發售的**H股**。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徵求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的一部分。發售股份未曾且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進行登記。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進行不受限於該等登記規定之交易，否則發售股份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超額配發或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H股**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如何規範該等行動的詳情載於招股書「全球發售安排」一節。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即2018年8月8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Qil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0股H股(或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50,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或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3.10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最終定價後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 : 1576

**聯席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根據全球發售將發行或出售的H股(包括可能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或出售的任何額外H股)；及(ii)由香港中遠海運所持有的聯合外股轉換而來的H股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qlecl.com](http://www.qlecl.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50,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佔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國際發售提呈的450,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或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佔發售股份總數的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書「全球發售安排」一節所載而調整。具體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決定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所提呈的發售股份，惟根據指引信HKEX-GL-91-18，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股份總數上限為100,000,000股，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兩倍及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20%。

本公司預期向聯席全球協調人(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期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75,000,000股H股，佔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不超過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qlecl.com](http://www.qlecl.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待H股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

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3.10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5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H股支付最高發售價3.10港元，另加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1%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每股H股的最終發售價低於3.10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書、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書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7月9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址索取：

1. 以下香港承銷商的下列地址：

**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  
7樓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  
18樓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  
27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  
12樓

**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  
29及30樓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  
10樓

**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  
3207-3212室

2. 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b>地區</b>	<b>分行名稱</b>	<b>地址</b>
香港島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香港德輔道中71號
九龍	太子分行	香港九龍彌敦道774號
新界	上水分行證券服務中心	香港上水新豐路136號

##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灣仔道分行	香港灣仔道133號 卓凌中心地下
九龍	德福分行	香港九龍九龍灣 德福廣場F19號舖
新界	葵芳分行	香港新界葵芳葵涌廣場 二字樓C63A-C66號舖

招股書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7月9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書以供索取。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自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開始至2018年7月9日(星期一)止。上述期間長於一般市場慣例四天。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本公司持有，退款(如有)將於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不計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留意，H股預期於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根據所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所附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 — 齊魯高速公開發售**」)，須於申請表格所示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任何指定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申請人可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7月9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當日除外)或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7月9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書「全球發售安排」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於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或前後於(i)南華早報(英文)；(ii)香港經濟日報(中文)；(iii)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iv)本公司網站([www.qlecl.com](http://www.qlecl.com))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發售認購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於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透過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多種途徑查閱。

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會於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當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書「承銷 — 承銷安排及費用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證書。所繳付的申請款項不會獲發收據。

預期H股將於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0股H股進行買賣。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1576。

承董事會命  
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剛

香港，2018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剛先生及彭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大龍先生、王少臣先生、吳登義先生、李杰先生、王龍先生及蘇曉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玉祥先生、程學展先生、李華先生及王令方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的內容。